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农业农村局 文件

榕财农（指）〔2024〕63号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关于下达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及省级配套资金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部分）的通知

有关县（市）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农机中心：

为支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及省级配套资金（农业机械报废更新部分）的通知》（闽财农指〔2024〕66号）精神，现转下达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及省级配套资金（农业机械报废更新部分）56万元（详见附件1），用于支持2024年6月17日起提交报废补贴申请的老旧农机报废补贴和报废并购置同种类

机具更新补贴兑付。其中，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50 万元，支出列收支分类科目“2159802 制造业”；省级配套资金 6 万元，支出列收支分类科目“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及时拨付资金。有关县（市）区财政、农业农村部门要优先统筹用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按照政策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不得超进度拨付资金或拖欠账款。相关资金实施专账管理，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有关规定，支付到最终收款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用完的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省厅将在清算后收回。

二、落实配套资金。补贴资金中央承担比例为 85%，我省承担比例为 15%。我省的 15% 配套资金由省本级和地市按 2:1 比例分担。根据《福州市财政局关于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榕财预〔2024〕41 号）精神，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地市承担的 5% 比例资金，由市、县两级按照现行财政管理体制，并结合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情况分担。请你们收到上级资金后，要同步落实县级承担的 5% 的配套资金，确保补助资金不留缺口，并与中央和省本级补贴资金一并纳入专账核算。

三、加强监督管理。为贯彻落实中央要求，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和省级配套资金不得用于支持政府性楼堂馆所、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等国家政策禁止的内容；不得用于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和运转轻费、办公设各购置等经常性支出；不得用于偿还地方

政府债务(含隐性债务)或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不得用于平衡预算;不得置换已经发文下达的各类财政资金、地方政府债券。上述问题一旦发现,则相应扣减省级及以上补贴资金额度,由你县自行补齐资金缺口。县(市、区)要按照《福建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及时受理审核补贴申请、抓紧结算补贴资金,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 1.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农机报废更新部分)分配表
2.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农机报废更新部分)绩效目标表
3.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农机报废更新部分)任务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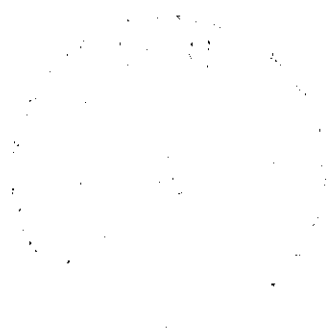
2024年10月22日

抄送: 财政部福建监管局。

局内分送: 市财政局预算处。

福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10月22日印发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农机报废更新部分）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2023年农机总动力 （千瓦）	此次转下达资金			县（市）区应 承担配套资金	备注
		合计	超长期国债资金	省级配套		
福清市	196615	10.53	9.3	1.23	0.61	
长乐区	205683.3	10.76	9.6	1.16	0.58	
连江县	346280	17.92	16.2	1.72	0.86	
罗源县	54053	2.85	2.5	0.35	0.18	
闽侯县	163878	8.46	7.6	0.86	0.43	
闽清县	38530	2.08	1.8	0.28	0.14	
永泰县	64537.37	3.4	3	0.4	0.2	
小计	1069576.67	56	50	6	3	

附件 2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

(农机报废更新部分) 绩效目标表

项目 单位	总体目标：全市报废补贴的农机数量 45 台以上，推动农机装备结构优化升级。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数量指标	成本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农机报废量 (套/台)	农机报废补贴标准占同类机具购置补贴标准的比例	淘汰更新合格率	对农机装备结构优化的促进作用	受益群众满意度
福清市	100%	8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长乐区	100%	8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连江县	100%	15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罗源县	100%	2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闽侯县	100%	7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闽清县	100%	2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永泰县	100%	3	≤60%	≥100%	正向	不低于 90%

附件 3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及省级配套资金
(农机报废更新部分) 任务清单**

序号	县(市)区	任务清单
1	福清市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2	长乐区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3	连江县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4	罗源县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5	闽侯县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6	闽清县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7	永泰县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